

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02-27377733
聯 絡 人：賴建宏
電子郵件：jlai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科會字第10400477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研擬之「電信業者承租公有土地、建物架設基地臺收費基準表」一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NICI小組104年5月28日第226次工作會議-「國有非公用土地收費方式調整建議」協商會議結論辦理。
- 二、請貴署參酌該會所研擬之「電信業者承租公有土地、建物架設基地臺收費基準表」，修正「國有非公用土(房)地依電信法提供電信業者使用之方式」，以促進我國行動寬頻建設。

正本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
副本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